芮城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2年度单位预算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单位概况

芮城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县交通运输局管理的副科级事业单位，为公益一类。共有全额事业编制46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46人，自收自支0人。实有人数45人，其中：全额事业人员1人,自收自支44人。

二、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公路路政、道路运政、城市客运管理、交通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地方海事行政、水路交通管理、民航机场管理等交通运输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县的决策部署。

（二）行使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三）综合行使芮城县行政区域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及农村公路的公路路政、道路运政、城市客运管理、交通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地方海事行政、水路交通管理、民航机场管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四）受理并依法查处涉及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方面的群众举报和上访案件，负责全县重大交通运输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工作。

（五）组织实施上级部门部署的执法行动。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七）完成县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及情况说明

2022年预算总收入449.92万元，比上年增加5.4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普调及保险基数上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5.93万元，比上年增加1.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普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4.23万元，比上年增加10.44%，原因是2021年11月新增退休人员1名。商品和服务支出21.84万元，比上年增加95%，原因是将人员定额经费以每人每年3000元的标准纳入年初预算。项目支出5万元，去年没有此经费，原因是为了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保障道路运输市场安全有序运行。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日常商品和服务）支出24.76万元，比上年增加121.07%，主要原因是将将人员定额经费以每人每年3000元的标准纳入年初预算。其中办公费3.44万元，印刷费1万元，水费0万元，电费0.08万元，邮电费0.3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2.76万元，劳务费0万元，差旅费3万元，工会经费2.63万元，福利费2.6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1.92万元，专用设备购置1万元，大型修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及原因

三公经费，2022年预算共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0元，预计接待0批次，约0人，由于今年无公务接待，所以公务接待与2021年保持一致。由于公车改革，我单位保留事业单位公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为0辆，0元。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元，0团组，0人。

四、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13.22万元，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19.2万元，减少5.98万元。其中货物类2.84万元，服务类10.38万元，工程类0万元。

五、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底我单位国有资产425612.23元，预计2022年新增26200元，合计451812.23元。

六、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设立绩效目标的项目是：执法经费。预算金额5万。绩效目标：执法工作顺利开展，保障道路运输市场安全有序运行。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预算管理一体化：**是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主要载体，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是一种对财政资金实行集中收缴和支付的管理制度。其核心是通过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将所有财政性资金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和核算。财政收入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接缴入国库；财政支出按预算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由财政集中支付或授权预算单位支付到商品或劳务供应商。

**三、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

**六、直达资金：**是指中央政府直接拨付到地方的资金，是在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通过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避免了资金的层层审批，能够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利企利民。